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bcmultiactive

abc Multiactive Limited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1)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
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之結果**

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經達成，而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因此，包銷協議及供股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本公司已接獲：(i)100份涉及供股項下暫定配發之合共71,119,323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80,295,483股約88.6%)之有效接納；及(ii)113份涉及合共1,148,558,190股額外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約1,430.4%)之有效申請。本公司合共接獲213份涉及合共1,219,677,513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約1,519.0%)之有效接納及申請。

包銷協議

根據上述接納及申請結果，供股已獲超額認購1,139,382,03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80,295,483股約1,419.0%)。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就包銷股份承擔之責任已獲全部解除，而包銷商毋須承購任何包銷股份。

* 僅供識別

額外供股股份

董事會已議決按供股章程所載之公平公正基準就額外申請配發合共9,176,160股供股股份。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及退款支票

所有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及有關部分不成功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之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按其登記地址寄發予有權收取該等股票及退款支票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八日有關供股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之結果

董事會宣佈，包銷協議所載之所有條件已經達成，而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因此，包銷協議及供股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成為無條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即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本公司已接獲：(i)100份涉及供股項下暫定配發之合共71,119,323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80,295,483股約88.6%)之有效接納；及(ii)113份涉及合共1,148,558,190股額外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約1,430.4%)之有效申請。本公司合共接獲213份涉及合共1,219,677,513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約1,519.0%)之有效接納及申請。

包銷協議

根據上述接納及申請結果，供股已獲超額認購1,139,382,030股供股股份(佔供股項下可供認購之供股股份總數80,295,483股約1,419.0%)。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包銷商就包銷股份承擔之責任已獲全部解除，而包銷商毋須承購任何包銷股份。

額外供股股份

鑑於錄得超額認購，董事已根據供股章程所載之原則，按公平公正基準向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之申請人分配已暫定配發但未獲合資格股東接納之供股股份。

有關額外供股股份之配發結果如下：

以額外申請表格提出之有效申請數目	113
申請認購之額外供股股份總數	1,148,558,190
所配發之額外供股股份總數	9,176,160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緊接供股完成前後之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供股完成前		緊接供股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Maximizer International (附註)	90,534,400	56.38%	140,992,968	58.53%
Pacific East (附註)	8,666,710	5.40%	13,160,673	5.46%
公眾	61,389,857	38.23%	86,732,809	36.01%
總計	<u>160,590,967</u>	<u>100.00%</u>	<u>240,886,450</u>	<u>100.00%</u>

附註：Royal Bank of Canada Financial Corporation為The City Place Trust之受託人，The City Place Trust擁有Maximizer International (其持有本公司約58.53%權益) 及全資擁有Pacific East (其持有本公司約5.46%權益)。The City Place Trust乃全權信託，其受益人包括許教武先生之直系家屬成員。許教武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許智豪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許知仁先生以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許智揚先生之父親。許教武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曉凌女士之公公。

上述股份數目乃參照供股章程所述之本公司配發基準而計算。數目可能因就透過代名人 (包括透過中央結算系統) 持有之股份合計及／或四捨五入而出現輕微差異。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及退款支票

所有繳足股款供股股份之股票及有關部分不成功申請認購額外供股股份之退款支票，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二) 以平郵方式按其登記地址寄發予有權收取該等股票及退款支票之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承擔。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繳足股款供股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承董事會命
辰罡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許智豪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許智豪先生	(執行董事及主席)
林曉凌女士	(執行董事)
許知仁先生	(非執行董事)
廖廣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劍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Keith JACOBSEN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登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一連登載最少七日以及於本公司之網頁www.hklistco.com刊登。